附件2：常德市科技重大项目中期评估材料

一、项目合同书

二、项目实施工作总结报告

项目执行概况，研究内容和任务目标完成情况（对照合同指标逐一列表说明），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，项目实施对行业或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，项目成果转化，完成项目所采取的措施及经验做法，存在不足以及下一步打算等。

三、关键共性技术开发和创新指标佐证材料

技术指标需附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，新产品、新设备、新材料、新工艺和新品种等需附生产批文、许可证书、技术报告、质检报告、图纸图片等等。

四、经济效益指标佐证材料

项目执行期内企业财务报表、纳税证明，项目产出成果销售明细、合同、发票、用户报告。促进行业与当地经济发展需附测算依据及相关材料等。

五、科研成果奖励、知识产权、标准、创新平台、人才队伍建设、产学研合作机制等方面情况的佐证材料

技术标准、专利、软件著作权需附一览表及其证书复印件，出版专著、论文需附一览表及其用稿证明或受理函。

六、经费管理使用凭证

项目承担单位财务部门出具的《常德市科技重大项目经费使用决算表》，项目资金支出明细帐；和相关凭证。

七、其他要求提交的材料

注：以上材料请按顺序装订成册；项目承担和参与单位、相关部门需加盖公章，相关单位法人、项目负责人（首席专家）、财务负责人需签署姓名。